

# 台山市县道 X811 线斗山镇安南至镇口段路面 改建工程项目结算审核服务项目需求书

## 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(资质)要求

中介服务机构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
## 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1. 台山市县道 X811 线斗山镇安南至镇口段路面改建工程项目进行结算审核服务项目。

2. 工程施工总投资：5673011.00 元

3. 本次服务内容：按项目业主提供的施工图、工程量清单和有关资料完成工程造价审核服务。

4. 资金来源：台山市斗山镇政府统筹。项目出资比例为：100%。

5. 中介机构需自行配备到现场勘查的工具。

## 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斗山镇

## 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1. 本项目的结算服务费参考广东省物价局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[2011]742号）的收费标准，结合市场调节价下浮 30% 计算服务费用，服务费计算公式为： $[100 \text{ 万元} * 2.8\% + (500 \text{ 万元} - 100 \text{ 万元}) * 2.5\% + (\text{结算审定价} - 500 \text{ 万元}) * 2.2\%] * (1 - 30\%)$ ；本项目服务

费暂定为： $[100 \text{ 万元} * 2.8\% + (500 \text{ 万元} - 100 \text{ 万元}) * 2.5\% + (5673011 - 500 \text{ 万元}) * 2.2\%] * (1 - 30\%) = 9996.44 \text{ 元}$ 。本造价咨询合同总额暂定为 9996.44 元。

2. 公开选取方式为直接选取。

### 五、服务时间

自合同签订之日起，至完成本项目审核备案为止。

### 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### 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台山市斗山镇人民政府

2026年1月16日

